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福建省中通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拟就“厦门市分公司电梯维保服务”（采购编号：FJZT-2025-10943）以公开竞争性磋商方式对有能力为本项目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供应商进行采购，现邀请合格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并参与竞争性磋商。

- 1、 项目名称：厦门市分公司电梯维保服务
- 2、 采购编号：FJZT-2025-10943
- 3、 项目概述：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快件监管中心、邮区中心、堤头及各揽投部的电梯维保服务，快件监管中心13部，邮件处理中心8部，堤头2部，各揽投部6部，新增松柏食堂货梯1部，同安电梯1部（详见附件：电梯设备维保明细表），采购服务有效期1年。

- 4、 采购内容：

包号	采购内容	预算金额	备注
1	厦门市分公司电梯维保服务	13.46 万元 (含税价)	快件监管中心、邮区中心、堤头及各揽投部的电梯维保服务,采购服务有效期 1 年。

注：（1）供应商须以“包”为单位参加本项目的磋商，并以“包”为单位提供响应文件。

（2）本项目/包最高含税限价为11万元，供应商报价若高于最高限价，其响应将被否决。

该费用包含1年维保费用（包含维保工时费、维保配件清单内最高限价低于500元（含）零配件或者不在维保配件清单内的且市场价低于500元（含）的零配件）；日常维修保养中，如果涉及清单中的配件，则按以下原则进行结算：结算价=最高限价×折扣。

- 5、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必须遵守国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3)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a. 响应截止时间前（不含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b. 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税收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当月的税收凭据复印件。c. 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d、“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税收。e、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磋商响应供应商加盖其单位公章。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1、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1.1 响应截止时间前（不含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1.2 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当月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1.3 响应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3、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磋商响应供应商加盖其单位公章。

（5）磋商响应供应商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需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按照以下方式的任意一种提供证明材料：（a）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登记表；（b）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务事项通知书；（c）磋商响应供应商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扫描件；（d）注册地国家税务局网站一般纳税人查询截屏；（e）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请认定表。（提供承诺书和证明文件）

（6）具有履行合同能力和良好记录、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固定办公场所并能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设施和装备、具备完善的风险防控能力。（提供承诺书）

（7）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书）

（8）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响应截止时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9）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响应截止时间，与福建省内邮政系统任何单位未发生过诉讼争议，且合作过程中没有违法或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

（10）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应答。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响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响应。（提供承诺书）

（11）磋商响应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电梯安装（含修理），许可子项目：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梯），许可级别：A2 级或以上】。注：提供相关有效证书复印件（若证书上未体现许可级别的还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成交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13)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出现以下情形：(1) 在项目所在地 2021-2024 年期间的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结果合格率 $\leq 75\%$ ；(2) 在项目所在地 2021-2024 年期间的电梯维保质量信用等级评价结果出现 C 级或更低。(提供承诺书)

(14) 磋商响应供应商承诺为拟投入本项目的维保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须提供承诺函)。

6、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 办理CA证书

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 办理CA证书等。

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下载：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磋商响应供应商”，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98-8881 (周一~周五9:00-17:00)。

(二) 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文件流程：进入平台—注册并办理CA—(审批通过)—选择参加的项目/选择接受邀请的项目—购买采购文件—填写并上传订单信息(支付凭证)—(审批通过)—下载采购文件(具体参照平台页面右下角“磋商响应供应商操作指南”)。

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5年4月18日16时00分至2025年4月23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在中国邮政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cg.11185.cn>)网上报名，**支付采购文件费用并联系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审核，审查通过后登录平台下载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将获取文件时的支付凭证同步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对应的报名项目中，经审核后即可下载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支付要求：采购文件每套售价【2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采购文件的支付地址：关注代理机构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b.chinaccsscm.cn/>)并根据提示完成注册、采购文件费用支付或关注“链捷招”的微信公众号，在“链捷招-投标”中根据提示完成采购文件费用支付，(公

众号注册审核联系商务专员，电话: 18060753032)，采购文件费用发票待平台开具后将自动发送至报名时预留的电子邮箱。

注意：登录“链捷招”微信公众号或“代理机构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zb.chinaccsscm.cn/>）”完成采购文件网上登记购买，请务必在支付成功后保存支付凭证，并登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进行采购文件的登记申领。

注：供应商须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采购文件**”的操作。

7、 响应文件的递交：

（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及签到：线上电子版与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5年4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并在**2025年4月29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完成纸质版响应文件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签到”流程。请供应商准备签到、解密所需CA、电脑等必备设备。**【温馨提示：至唱价现场的潜在供应商请自行携带CA及已安装开标工具的便携式电脑，便于快速签到及解密】。**

（2）递交及解密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白鹤路9号301会议室**。供应商须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现场递交或快递邮寄），并且通过制作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电脑解密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逾期递交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加密、解密：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进行加密。供应商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编制，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尽快使用CA证书完成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的解密。

（4）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与纸质版响应文件内容须相同。采购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电子签章、签字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电子签章、签字）。

注：

线上电子版响应文件指：按采购文件要求通过《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编制、加密、上传至“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纸质版响应文件指：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的纸质打印版响应文件。

（5）本项目亦接受以现场递交、邮寄、达达、同城快送等方式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CA 不邮寄，由供应商自行远程操作），以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签收时间为准。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响应文件将被拒绝（请邮寄文件尽量提前半天送达，避免因错过签收造成延误）。

磋商将于响应文件递交后进行，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按代理机构安排的具体时间参与磋商。

8、 发布公告的媒体：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网、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采购与招标网

9、 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市分公司

详细地址： 厦门市仙岳路458号

邮 编： /

项目联系人： 朱先生

代理机构：福建省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福州市仓山区信平路10号

邮 编： 350007

项目负责人：【郭女士】 电话：【18064482636】 电子邮箱：【804195164@qq.com】

